



**香港教育大學圖書館**

**企業及創新教育組**

**2020學生市集 – 教大年宵**

**參加申請表 – 教大校友**

香港教育大學圖書館企業及創新教育組將於2020年1月舉辦第二屆學生市集，讓教大同學們有機會透過親身參與，發展和體驗創新和企業精神。教大同學可以經營自己的業務、向業界專家學習，以及在大會比賽中爭奪商業規劃、攤位設計、產品等獎項。與2019年一樣，2020學生市集將繼續加強教大與大埔社區的聯繫，並透過學校、非政府組織和社會企業的參與，讓大眾更加關心社會。

|  |  |
| --- | --- |
| 活動詳情： | 2020年1月10及11日（星期五及星期六）上午11時至下午 6時  香港教育大學大埔校園 |
| 參加資格： | 所有香港教育大學同學均可以個人身份或組隊參加。大會亦會邀請教大校友、學校、非政府組織、社會企業和商業贊助商等校外伙伴參與，以加強市集的多元性及校內校外成員之間的協同效果。 |
| 教大校友參加費及按金： | 如申請被接納，每個教大校友攤位須支付一共800元，當中包括不可退回之參加費400元及可退回之按金400元。參加者若能達到**附件一**「教大校友參加指引」第8段所列的全部要求，可申請退回400元按金。 |

請將填妥的申請表於**2019年9月30日或之前**傳真至2948 6696或電郵至 [cpochi@eduhk.hk](mailto:cpochi@eduhk.hk) 陳小姐收。如有查詢，歡迎以電郵或致電2984 6511與項目主任陳小姐聯絡。

**申請前請仔細閱讀所附指引**。申請表一經提交，即表示你已同意本表格及指引的所有條款及規則。

\*\*\*\*\*\*\*\*\*\*\*\*\*\*\*\*\*\*\*\*\*\*\*\*\*\*\*\*\*\*\*\*\*\*\*\*\*\*\*\*\*\*\*\*\*\*\*\*\*\*\*\*\*\*\*\*\*\*\*\*\*\*\*\*\*\*\*\*\*\*\*\*\*\*\*\*\*\*\*\*\*\*\*\*\*\*\*\*

**個人參加者/小組組長詳情：**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香港身分證號碼： |  |
| 曾修讀課程\*： |  |  | 畢業年份\*： |  |
| 電郵地址： |  |  | 手機號碼： |  |

*\* 若申請獲接納，申請者必須提供所有組員之香港身分證及教大畢業文件副本以作核實。*

**參加方式（請只選一項）：**

個人

小組：*請於****附件三****提供小組所有其他成員的詳細資料。*

***如果申請人計劃與校外單位合作經營攤位，請以另紙提供詳細資料。***

**產品/服務類別 （可選多項）：**

|  |  |  |  |
| --- | --- | --- | --- |
| 衣服及配件 | 藝術及手工藝品 |  | STEM 產品及活動 |
| 家居用品 | 電子產品 |  | 其他（請註明）： |
| 遊戲 | 二手物品 |  |  |

請用中文或英文描述攤位內所提供的產品或服務，包括價格範圍（如有需要，可另頁書寫）：

|  |
| --- |
|  |

**設施要求:**

|  |  |
| --- | --- |
|  | 電力（請註明在攤位使用的電器設備）： |
|  |  |
|  | 網絡（請註明在攤位使用的網絡通訊設備）： |
|  |  |
|  | 其他特別要求（請註明）： |
|  |  |

**簽名：**

|  |  |  |
| --- | --- | --- |
| 個人參加者或小組組長 |  | 日期 |

**附件一**

**教大校友參加指引**

***中譯本只供參考，內容以英文原文為準***

**定義**

1. 「主辦單位」及「大會」指香港教育大學圖書館及2020學生市集籌備小組。
2. 「申請者」指申請市集攤位的個別教大校友或教大校友圑隊。
3. 「參加者」指由主辦單位正式書面接納並已成功繳付參加費的申請者。
4. 「市集」指 「2020學生市集 – 教大年宵」。

**參加資格及要求**

1. 所有全日制或兼讀制的教大同學都有資格申請參加。主辦單位亦會邀請教大校友、學校、非政府組織、社會企業和商業贊助商等校外伙伴參與，以加強市集的多元性及校內校外成員之間的協同作用。
2. 由於攤位數量有限，每一申請者（無論個人、小組或團體）只可提交一份申請。
3. 本活動部分經費由教資會資助，因此按教資會要求，教大本地本科生會被優先接納。
4. 參加者必須：
   1. 參加所有由大會安排的簡佈會和培訓班；
   2. 於大會指定日期或之前提交一份銷售計劃書；
   3. 離場時清理好所分配的攤位及歸還所有借用物品；及
   4. 提供大會所要求的數據，作改進將來項目發展的參考。

參加者完成本段所有要求，可以申請退回400元按金。

1. 參加者必須預先提供貨物/服務（例如手工製品）的資料，並確保可以配合市集的實際情況，否則可被主辦單位取消資格。除實體商品外，參加者亦可於攤位提供藝術及專業服務，例如手工藝工作室、繪畫人像、攝影服務等。
2. 參加者嚴禁轉讓、外判及/或分租攤位予任何第三者。如被發現違反此規定，參加者將會被要求立即移除第三者的所有物品及商業訊息。主辦單位保留追究參加者因轉讓、外判及/或分租攤位所引致的任何損失及終止其參加資格。
3. 申請者可建議與校外單位（如學校、非政府組織、社會企業）合作營運攤位。申請者必須在申請時提供所有詳情，供主辦單位考慮。如果合作建議被主辦單位接納，申請者/參加者仍須獨自完全承擔其參加市集的所有責任。
4. 主辦單位保留拒絕任何申請的絕對酌情權，並不須提供任何理由。

**費用**

1. 參加費400元（不可退回）及按金400元（達到第8段所列全部要求者可申請退回），必須在主辦單位正式接受申請後立即支付。
2. 一經付款，任何退款要求將不獲考慮。參加者必須按第8段全部要求申請退回按金。
3. 若參加者基於任何原因自行退出或被主辦單位取消資格，其參加費及按金將不獲退還。

**攤位分配**

1. 主辦單位將根據是次活動的全部條款及規則審核所有申請。如果符合資格的申請數量超過可提供的攤位數量，主辦單位將根據預定的準則挑選申請，包括但不限於：按教資會要求優先接納本地本科生、是否配合市集的宗旨和目標、預期在企業和創新方面的學習經歷、所提議業務的可行性、吸引力、預期的客戶群等。 主辦單位的所有決定均為最終決定，並不接受任何上訴。
2. 主辦單位擁有分配攤位的唯一及絕對決定權。包括攤位位置的所有決定均為最終決定，任何改變請求將不獲受理。

**攤位格式**

1. 每個標準攤位大約長2米，闊 2米及高2.5米，大會將提供一張約長1.8米，深0.8米及高0.7米的枱和一張椅子。
2. 每個攤位最多可容納2張額外的椅子。

**攤位運作**

1. 參加者必須參與全部兩天市集（即2020年1月10及11日），並確保其攤位在市集開放期間（即上午11時至下午6時）由至少一名授權代表駐場，負責維持攤位的運作。
2. 參加者只可以在主辦單位指定的時間內設計及佈置所分配的攤位。
3. 除非另行通知，參加者必須在市集最後一天下午7時前完成收拾和撤出所分配的攤位。
4. 所有視聽設備所產生的聲音，不可以對其他參加者、訪客，以及校園內學生及教職員造成滋擾和不便。
5. 參加者借用的所有傢俱和物品必須在市集結束時歸還給主辦單位。如有蓄意損壞及遺失，參加者須賠償相關的損失。
6. 在市集結束後，參加者須負責處置其攤位內的垃圾和廢棄物品。

**展示和銷售要求**

1. 除非已獲主辦單位豁免，否則參加者只能出售在其申請表上所申報的商品。
2. 下列物品嚴禁出售：
   1. 沒有相關合法牌照的食物和飲品
   2. 無牌、被禁或違反任何商標版權的物品
   3. 攻擊性武器、槍械、彈藥、炸藥、放射性物料、易燃物質、不雅及淫穢物品、毒藥、非法藥物及相關用具
   4. 任何形式的酒精及煙草產品
   5. 任何動物及動物身體部份
   6. 任何法律禁止及主辦單位認為不合適的商品
3. 參加者必須確保在其攤位出售的所有商品及所提供的服務均沒有違反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有出售的貨品或所提供服務，必須符合香港市場的相關法規。如有關物品需要牌照或許可證方可進行市場推廣、銷售或持有，參加者必須持有所需的合適牌照或許可證。 參加者必須於任何時間皆遵守有關銷售、進口和擁有此類產品或提供此類服務的所有法律或規定。

**終止參加資格**

1. 如主辦單位認為個別參加者的行為非法、具冒犯性、危險性或可能不符合市集的宗旨，主辦單位有權終止該參加者的參加資格。
2. 如主辦單位認為任何參加者的任何行為可能會損害市集或大學的聲譽或形象，主辦單位有權終止該等參加者的參加資格。
3. 個別參加者若被主辦單位終止其參加市集的權利，該參加者將無權要求退還已支付予主辦單位的任何款項或任何形式的補償。

**市集的變更和取消**

1. 當發生主辦單位不可控制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交通系統重大延誤、極端天氣等，如主辦單位認為合適，有權更改市集的舉行日期及時間（包括但不限於推延至稍後日期）、取消或縮短市集的運作，而不須對參加者承擔任何責任。
2. 如市集因特殊情況被取消，主辦單位將重新決定及安排日期。此外，主辦單位亦可以邀請參加者參加下屆市集作為補償。

**附加守則和規例**

1. 主辦單位保留解釋、改變和修改任何指引的權利，並因應市集有序運作的需要，於任何時間發佈附加守則和規例。

**免責聲明**

1. 主辦單位不會承擔因參加者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而引起的任何爭議或責任。
2. 主辦單位不會承擔任何涉及或影響參加者/訪客、其個人物品和商品的風險之財務或法律責任。
3. 做生意會涉及風險。申請者必須清楚明白會有可能損失金錢，因此應考慮自己的投資目標和風險承受水平。申請者承認主辦單位並無就該市集的訪客及成果作出任何承諾或保證，並同意在這方面不會向主辦機單位提出索償。

**附件二**

**所有其他組員詳細資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香港身分證號碼 | 曾修讀之教大課程 | 畢業年份 | 電郵地址 | 手機號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